

「來花蓮東大門用台灣 Pay，優惠賺起來！」 行銷活動辦法

壹、活動名稱：來花蓮東大門用台灣 Pay，優惠賺起來！

貳、活動期間：自民國(以下同)111 年 1 月 20 日起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。

參、活動規劃：

- 一、活動對象：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(限金融卡/帳戶)，於活動地點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之用戶(以下稱用戶)。
- 二、活動地點：花蓮東大門國際觀光夜市(以下簡稱東大門夜市)受理「台灣 Pay」交易之指定攤商。(指定攤商資料請以主辦單位官網公告為準)。
- 三、活動內容：用戶於活動期間至活動地點消費，使用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成功者，單筆消費不限金額可享 20%之現金回饋(小數點後四捨五入，非即時回饋)，單筆消費回饋上限新臺幣(以下同)200 元(單筆交易金額不得拆付)，活動期間每卡號/帳戶回饋上限 400 元，本活動回饋總金額上限 115 萬元，如達回饋總金額上限，即停止回饋，並公告於主辦單位官網。

四、參與金融機構：

「台灣 Pay」掃碼支付之參與金融機構如下，如有更新則以「台灣 Pay」官網(taiwanpay.com.tw)為準，惟用戶於實際交易時，仍應以該活動攤商得受理支付之方式或狀態為準。

(一)「行動銀行」APP 參與機構：

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元大銀行(前述 9 家發卡機構適用全部活動指定攤商)台北富邦、高雄銀行、京城銀行、陽信銀行、華泰銀行、淡水一信、台中二信、三信銀行、農金資訊(農漁行動達人)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，計 20 家金融機構。

(二)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 參與機構：

土地銀行、臺灣銀行、合作金庫、第一銀行、華南銀行、彰化銀行、上海銀行、兆豐銀行、臺灣企銀、新光銀行、基隆一信、基隆二信、淡水一信、新竹一信、新竹三信、彰化六信、花蓮二信、中華郵政、日盛銀行、南農中心、南資中心，計 21 家發卡機構。

五、活動限制：

(一)本活動用戶單筆交易結帳金額，以東大門夜市受理「台灣 Pay」交易之指定攤商計算金額為準，若因交易失敗、交易

取消、退貨退款等情形時，則該筆交易將不列入回饋計算範圍。

(二)本活動就符合活動條件之用戶將依交易時序核算回饋資格。

(三)本活動回饋金將於活動結束經主辦單位核實用戶之回饋金額後，由參與金融機構依其作業時程，於 111 年 10 月 31 日前將活動回饋金撥付至用戶之扣款帳戶，倘回饋當日帳戶有銷戶、暫停、凍結、取消綁定或其他無法匯入款項之情形，視同放棄其回饋資格。

(四)本活動須全額使用台灣 Pay(透過參與金融機構「行動銀行」APP 或「台灣行動支付」APP)進行支付，如遇商品折扣，以最終折扣後結帳金額為主。

肆、注意事項：

一、各參與金融機構及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並未介入商品、服務之提供或交付、或商品服務買賣等實體法律關係，不負擔任何瑕疵擔保或賠償責任，相關商品退换货或瑕疵擔保所衍生之爭議事宜，悉由東大門夜市受理「台灣 Pay」交易之各指定攤商處理。

二、主、協辦單位就用戶之資格、交易成功與否等，保有審查之權利，經查核若有不符本活動之規定者，主、協辦單位得取消其參加資格，並得追回回饋金。

三、用戶同意其所留存或產生之任何參與本活動的資料及紀錄，皆以主、協辦單位或發卡機構之電腦系統與時間為準。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、電話、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、協辦單位之事由，致參加本活動用戶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損毀之情況，主、協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用戶不得因此異議。

四、對於以偽造、詐欺、冒名或其他不正當方式意圖兌領之用戶，經查證屬實者，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排除其參與本活動，並得保留法律追訴權。

五、用戶已充分知悉且同意就本活動提供之個人資料，主、協辦單位僅於本活動範圍內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且遵守【個人資料保護法】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六、主、協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、終止、修改或暫停本活動，無須另行通知，亦有權對本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。

七、主辦單位：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

協辦單位：花蓮東大門夜市、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

土地銀行客服：0800-089369、(02)2314-6633